

基督奧蹟的慶祝

趙一舟¹

本文根據梵二《禮儀憲章》及新編《天主教教理》的精神，詳細解釋了聖事禮儀的完整意義。聖事禮儀是慶祝，是基督奧蹟的慶祝，也是基督徒奧蹟的慶祝。

前言

此講題是《天主教教理》卷二的標題。卷一所講的是信理，也可說是天主的救恩史，其中心是基督，是基督的奧蹟。

本講分四個主要部分：（1）奧蹟的意義；（2）基督的奧蹟與基督徒的奧蹟；（3）慶祝的意義：一般的意義，在禮儀中的意義；（4）基督奧蹟的慶祝：在禮儀年度中，在聖事中，在其他禮儀慶典中。

一、奧蹟的意義

1. 一般的意義

「奧蹟」一詞，源自希臘文 *mysterion*（拉丁文音譯為 *mysterium*），中文亦譯做「奧秘」或「奧理」；三種譯法，基本上具有相同的意義，但每個譯名各有特別的涵義²，此名詞曾

¹ 本文作者：趙一舟神父，巴黎天主教大學研究教理牧靈及禮儀學，現任台灣區中國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秘書，負責梵二禮儀革新以來新禮書的編譯及出版工作，編著有《天主教的信仰》《我們的彌撒》《我們的聖事》《我們的慶節》《家庭禮儀》《家庭敬禮》等。

² 請參閱：《神學辭典》600。

經是近代禮儀運動中許多神學家熱烈討論的問題，也是禮儀經文中常遇到的名詞。此字在希臘文化中用途極為廣泛。它也指神秘宗教（mystery religions）、秘儀（mystery cults）等。

2. 聖經中的意義

在舊約聖經中與此詞相等的是希伯來文 sod，阿拉美文 raz，意指「秘密的事」，天主秘密計畫的啓示。如：「的確，吾主上主若不先把自己的計畫（奧秘）啓示給自己的先知，就什麼也不做」³。這秘密的計畫是天主對人類的救援計畫，逐漸在人類歷史中實踐的計畫。天主透過先知和其他不同的方式逐步啓示出來。人不能預知這些計畫，只有天主是「奧秘啓示者」⁴。

在新約聖經中，對觀福音採用此詞時，也意指人只有藉天主的啓示纔能知道的事，如：「因為天國的奧秘是給你們知道，而不是給他們知道」⁵，所謂天國的奧秘乃指天國的來臨，也就是天主救世計畫的實施。這原是「由創世以來的隱密的事」⁶，而由耶穌啓示出來。

聖保祿書信中採用此名詞的次數最多。其主要的意義也是指人力不能了解，只有藉天主的啓示才能知曉的事。如聖保祿用不同說法，講述「奧秘」的各方面：譬如「天主的奧秘」⁷、「福音的奧秘」⁸、「信德的奧秘」⁹。

這奧秘總括天主從創世以來，直到世界末日，對人類的救

³ 亞三 7。

⁴ 達二 22、28、47。

⁵ 瑪十三 11；谷四 11。

⁶ 瑪十三 35

⁷ 格前二 1。

⁸ 弗六 19。

⁹ 弟前三 9。

贖計畫與實施。這計畫早已準備好¹⁰，但隱藏在天主內¹¹，為許多人是隱蔽的¹²，卻經由基督啓示給天主所揀選的人¹³。聖保祿稱天主的奧秘就是基督¹⁴，因為在基督身上，天主的救世計畫得以顯示並實現¹⁵，因此他也宣稱，他所宣講、所傳揚的就是基督的奧秘（奧蹟）¹⁶。

二、基督的奧蹟

1. 主要意義

教會將天主啓示的主要事蹟（天主的奧秘）總括在「宗徒信經」中，它表達天主聖三的救世計畫，是降生成人的基督予以完成，新編《天主教教理》稱，這就是基督的奧蹟，這奧蹟依照一個計畫，在歷史中啓示和實現（1066）¹⁷。具體地講，耶穌一生的言行都稱為基督的奧蹟（1115）。教會在禮儀中、在禮儀年度中所紀念、所慶祝的就是基督的「全部奧蹟，從降孕、誕生，直到升天、聖神降臨，以至期待光榮的希望，和主的再來」¹⁸。實際上，教會的每一個慶節都與耶穌一生的事蹟有關。

2. 核心奧蹟

在耶穌一生中最重要的事件，就是他的死亡與復活，教會

¹⁰ 格前二7。

¹¹ 弗三9。

¹² 格前二8；羅十六25；哥一26。

¹³ 格前二7。

¹⁴ 哥二2。

¹⁵ 參閱：哥一15、23。

¹⁶ 哥四3；弗三4。

¹⁷ 本文括號中所列數目，均為《天主教教理》號數，內文中直接引用，不再重覆列出書名，以下亦同。

¹⁸ 梵二《禮儀憲章》102。

稱之為「逾越奧蹟」。天主的救世工程，是基督以其「苦難、從死者中復活、光榮升天」予以完成的（1067），稱之為「逾越」奧蹟，是由於耶穌在猶太人的逾越節被釘死，而後復活，並藉此給予逾越節一層新的意義：使我們藉耶穌的死與復活，擺脫罪惡的奴役和死亡，而獲得自由和新生¹⁹，猶如以色列人靠天主的大能，藉羔羊的血，脫離了被奴役之地埃及，越過紅海，而獲得自由，並能進入福地，成為天主特選的子民。

耶穌死亡與復活的奧蹟，是聖保祿在其宣道生活中所一再強調的。教會用兩句話說出這奧蹟的重要性：基督「以聖死摧毀了我們的死亡，並以復活恢復了我們的生命」²⁰。

3. 基督徒的奧蹟

基督徒的稱謂在於他與基督相似，是基督的追隨者，聽從他的教導，效法他的生活。要成為基督徒，首先要參與他的奧蹟，而與他結合為一。

首先藉著洗禮參與基督的逾越奧蹟，與基督同死、同葬、同復活，分享他的職務；藉堅振、聖體等聖事，更密切地與基督結合、共融。基督徒的奧蹟也在於把基督的奧蹟活出來，度一個新生活，肖似基督的生活，並期待著分享他的榮耀²¹。

新編教理所說的「基督的奧蹟」，簡單地說，是天主從永遠定的「慈愛的計畫」，首先在舊約時代，透過各種方式啓示給人，時期一滿，派遣他的愛子降生成人予以完成。他藉他的一生言行，尤其藉他的死而復活及光榮的升天，實現這個計畫。他實現此計畫的種種言行、事蹟就是「基督的奧蹟」，是教會所宣報、在禮儀中所慶祝的基督救贖世人的偉大事件。教會也

¹⁹ 請參閱：羅六 3~11；哥二 12。

²⁰ 節自「復活節頌謝詞」。

²¹ 請參閱：羅六 3~11；八 17。

藉禮儀的舉行，分享基督逾越奧蹟的果實。

三、慶祝的意義

「慶祝」一詞，譯自拉丁文的 *celebrare*、*celebratio*，亦可譯做「舉行」、「慶典」、「盛典」、「群衆集會」……等。英文為 *to celebrate*、*celebration*，其字根是 *celeber*，指人數衆多、衆人同慶、衆人皆知……等意義²²。

1. 一般的意義

在我們一生中常會遇到某些慶典，即為了某項重大的事件或重要的機會而舉行某種儀式，以資慶祝。這裡所說的「舉行」和「慶祝」兩個動詞，拉丁語系的語言皆用一個字來表達，即 *celebrare*，即英文的 *to celebrate*，其名詞為 *celebratio*、*celebration*；依照辭典所指出的意義有：人煙稠密、衆多、衆人同慶、群衆聚合、多人擁擠、群聚一地、共同慶祝、同往慶祝、慶典……等意義。

舉行慶典的主要條件

根據此詞彙的涵義，分析出舉行慶典所必須有的條件：

- (1) 必須有多數的人，換言之，必須是一個團體性的行動；
- (2) 必須有值得慶祝的人物、事件、或日子；
- (3) 必須有隆重的儀式、或活動。

舉行慶典的意義

由經驗得知，在人生中經常遇到不同的慶典；舉行慶典終究對人生有什麼意義呢？

- (1) **追求人生的要義**：人生不只是每日工作，省吃儉用，積蓄財富；人不是工作的奴隸，也不應是金錢的奴隸。工

²² 請參閱拉丁字典中，此字及與此字有關的名詞的意義。

作與金錢是為了生活，但人生不只是為了活著，而是要活得自由、活得幸福。工作有時候要停止，表示人的自由；金錢要花費，為能快樂的生活。這是人的需求、人的願望。人有時舉行慶典，就是要滿足其需求和願望。我國人注重過年過節就是這個意思。

- (2) **追求與他人分享與共融：**人不會單獨舉行慶典，有可慶祝的喜事，總會願意跟他人分享快樂，共同慶祝。如此也加深彼此間的情誼，這也是人類一體性和社會性的表現，人的幸福在於彼此共融。
- (3) **渴求永恆：**人生歡樂時的聚會，總覺得短暫，常希望繼續下去，這暗示人類對永恆的追求。短暫的幸福、快樂並不能滿足人的渴望。因此向人祝壽時，常說：萬壽無疆，壽比南山等類似的話。

2. 禮儀慶典（舉行禮儀）的意義

舊約時代

聖經記載，以色列人在一年當中有許多慶節，而舉行慶祝的禮儀慶典。這些慶節通常都與救恩史有關。最主要的慶典有二：一是安息日，二是逾越節的禮儀慶典。前者主要在慶祝天主的創造工程，後者則是為了慶祝天主拯救他們脫離埃及的奴役而獲得自由的事件。這些節日的慶典均具有以下的特點：

- (1) **團體性的慶祝：**在家庭中，在會堂中，在聖殿中。
- (2) **紀念性的慶祝：**紀念天主在救恩史中所完成的大事（mirabilia），對天主表示感恩。
- (3) **以具體的儀式慶祝：**會堂的禮儀以讀經、釋經、唱聖詠為主；聖殿則以祭祀為主。

新約時代

- (1) 耶穌參與以色列傳統的會堂及聖殿的慶典。在最後晚餐

時訂立了新約祭祀的慶典。其目的是要宗徒們及後世的基督徒紀念並延續他的救世工程。

- (2) 宗徒們最初也參與以色列的慶典，但遵照基督的遺教也開始新的慶典模式。於是「分餅禮」（日後的彌撒）成為基督徒生活的中心：「他們專心聽取宗徒的教誨，時常團聚、擘餅、祈禱」²³。

在教會的禮儀中

教會遵照基督的遺言，並按照宗徒們及教會的傳承，在一年之中，舉行多種慶典，包括彌撒、聖事、聖儀等。其主要意義如下：

- (1) 表達教會的本質：禮儀慶典基本上是團體性的，信友的聚會表現出教會的本質。
- (2) 慶祝基督的臨在：每次舉行慶典，都有耶穌的臨在²⁴。
- (3) 紀念並實現基督的逾越奧蹟：慶祝的主要內容是基督的奧蹟，尤其是逾越奧蹟。
- (4) 追求共融：藉著基督敬拜天主，並與天主聖三以及所有基督徒共融。
- (5) 期待永生：在禮儀經文中常有希望「與諸聖共享永生」、「加入諸聖的行列」……等類似的句子²⁵。
- (6) 可見的儀式：象徵和記號，禮儀慶典是由標記和象徵交織而成，也包括言語和行動（1145~1162）。

²³ 宗二 42。

²⁴ 請參閱：瑪十八 20；《禮儀憲章》7。

²⁵ 請參閱各式「彌撒經文」。

四、基督奧蹟的慶祝

1. 在禮儀年中

教會以一整年的週期來慶祝基督的全部奧蹟，「從降孕、誕生，直到升天、聖神降臨，已至期待光榮的希望，及主的再來」²⁶。

- (1) **逾越節**：逾越奧蹟的慶祝。逾越節（復活節）是教會最大的節日，因此，教會「每年一次，以最隆重的逾越典禮，紀念主的復活，併同時紀念他的榮福苦難」²⁷。教會以三天的時間慶祝此核心奧蹟，稱為逾越節三日慶典。
- (2) **主曰**：是教會最原始的慶節，所謂「主日」意指主的日子，主從死者中復活的日子。聖經稱這一天是「一週的第一天」²⁸，紀念天主創造天地的第一天，而耶穌的復活又開始了新的創造；教父（如 St. Justin 、 St. Augustin.....）又稱之為「第八天」，表示主日是永生的標記，藉著紀念耶穌的復活，已經把握了永生的希望，因此我們慶祝他的復活，直到他再度來臨的時候。
第八天的開始象徵另一個世界的開始：耶穌復活了，他將升天，進入永生。因此，「教會.....在每第八日，就是恰當地被稱為主的日子，或主日，慶祝逾越奧蹟。在這一天，基督信徒都應該聚會，聽取天主的聖言，參與感恩祭，藉以紀念主耶穌的苦難、復活及受享光榮」²⁹。
- (3) **主的慶節**：教會在一年週期內，規定一些日子（慶節）慶祝主基督的救世大業，揭示他的全部奧蹟，從他的降

²⁶ 見：《禮儀憲章》102。

²⁷ 見：同上。

²⁸ 見：瑪廿八 1 ；谷十六 9.....。

²⁹ 見：《禮儀憲章》106 ；《天主教教理》1167。

孕、誕生，直到他升天、聖神降臨，並且直到他光榮再來的時日³⁰。原則上，禮儀年度中每一個慶節所紀念、所慶祝的，應該是基督生平中的主要事蹟，也就是他的奧蹟。這奧蹟在歷史—救恩史—的過程中顯示出來，此歷史的高峰就是耶穌的逾越事件。

- (4) **聖人的慶節**：教會敬禮聖人、聖女，尤其聖母瑪利亞，首先是因為他 / 她們在世上曾參與了基督的苦難，並在天上與基督一樣獲得榮耀。教會在他們身上宣揚基督的逾越奧蹟；也藉此提供給教友生活的榜樣，並求他們為我們世人代禱³¹。
- (5) **禮儀季節**：逾越節三日慶典慶祝基督的核心奧蹟，它好比是一個光源，以它的光輝充滿整個年度（1168），也就是說，全年每一部分都與基督的逾越奧蹟有關。實際上，教會透過每一個禮儀季節（將臨期、聖誕期、四旬期、復活期等）所紀念、所慶祝的，就是耶穌所完成的整個救恩史，其高峰就是基督死後第三天復活的大事，稱之為逾越奧蹟，這奧蹟也可以比做一顆種子，在歷史過程中，逐漸發芽長大成樹，有樹枝、樹葉，伸展到全年中：不同的季節、慶節、禮儀日等都源自逾越節。教會如此在全年中紀念、並慶祝基督救贖奧蹟，是要給信友敞開主的德能與功勞的財富，並以某種方式，使基督的奧蹟時常活現臨在，以便信友能親身接觸到此奧蹟，而充滿救恩³²。

³⁰請參閱：《禮儀憲章》102。

³¹請參閱：《禮儀憲章》104；《天主教教理》1172~1173。

³²請參閱：《禮儀憲章》102。

2. 在聖事中

所有聖事都是一種慶典，慶祝我們藉聖事與主基督相遇（1153）。在彌撒聖祭中，基督臨在於司鐸之身，更臨在於聖體形象之內。他又以其德能臨在於每件聖事內，因而無論是誰付洗，實在是基督親自付洗³³。

- (1) **入門聖事**（包括聖洗、堅振、聖體）：自古以來，教會認為舉行洗禮最合適的時間就是逾越節，因為我人藉入門聖事參與基督的逾越奧蹟：在聖洗池中，與耶穌同葬，從洗池出來，則與基督一齊復活，成為新受造物³⁴。我們藉堅振與基督更密切地結合，成為他堅強的肢體（1303、1316）；藉聖體聖事而能完全與基督合而為一，與他一起向天主獻祭、謝恩。這說明聖事與基督的密切關係。實際上在感恩祭中所慶祝的，不僅是基督的逾越奧蹟，而是他的全部奧蹟，即由基督的生活、死亡和復活所完成的救世工程（基督的奧蹟），這救世工程透過禮儀行動得以臨現於此時此地，並得以延續到主再來的那一天（364、1404、1409）。
- (2) **告解（和好）聖事**：是有罪的人回應耶穌的召喚，他，一如以往，仍舊召喚罪人皈依和懺悔（1428~1430）。人的罪得到寬恕，而能跟天主和好，是由於基督的逾越奧蹟，赦罪經這樣說：「天上的慈父因他聖子的死亡和復活，使世界與他和好，又恩賜聖神赦免罪過……」（1449）。得到罪赦、重新回到天主的懷抱是值得慶祝的大事³⁵，因此新編教理稱「辦告解」為「懺悔聖事慶典的舉行」，

³³ 請參閱：《禮儀憲章》7；《天主教教理》1088。

³⁴ 格後五17、迦六15。

³⁵ 請參閱：路十五23。

把此聖事視作一種慶典（1480~1483）。

- (3) **聖秩聖事**：藉這聖事，一些特選的人參與基督的司祭職，並能代表基督，以基督的身分為教會服務（1546、1548），使基督的奧蹟，救世工程得以延續在人間。
- (4) **婚姻聖事**：使男女的結合成為基督與教會夫妻之愛的標記，是基督與教會締結盟約的聖事（1617）。基督藉婚姻聖事與基督徒夫婦相遇，同他們在一起，賦給他們力量，使他們在愛情及家庭生活的喜悅中，在今世就預嚐羔羊的喜宴（1642）。
- (5) **病人傅油**：基督非常憐愛所有受苦的人、生病的人，甚至與他們認同³⁶。基督透過此聖事，繼續關懷、醫治病人的關心、與受苦者的認同；同時，鼓勵患病者將自己的病苦與基督的苦難相結合，期待著得享永生³⁷。

3. 在其他禮儀慶典中

- (1) **時辰頌禱禮**（Liturgia horarum 時辰禮儀）：基督奧蹟的慶祝，不僅在彌撒及聖事中，而且也在舉行「時辰禮儀」時（per celebrationem Liturgiae Horarum）。此頌禱禮儀是新娘對新郎的傾訴心聲，也是基督偕同他的奧體，向天父的祈禱；在此頌禱中，基督自己藉他的教會，繼續執行他的司祭職務（1174~1175）。
- (2) **聖儀**（Sacramentalia）：是模仿聖事而設立的一些神聖標記。這些標記是透過教會的祈禱而產生效果。這效果也是源自基督的逾越奧蹟（1670），在某種程度上，聖儀是聖事的延伸，並引導民衆走向禮儀（1675）。

³⁶ 請參閱：瑪廿五 36。

³⁷ 羅八 17；哥一 24；弟後二 11。

(3) **喪禮**：基督徒的最後逾越。殯葬禮儀並非聖事，它是教會的禮儀慶典，為表示出基督徒死亡的逾越特色，是對亡者逾越性出谷（Paschal exodus）的慶祝式：慶祝基督徒已完成領洗後在基督內的逾越旅程，而出離此塵世，進入另一境界——天鄉，在那裡將與基督相遇，與諸聖在基督內團聚一起，參與天國的宴席，分享逾越的圓滿福樂（1684、1685、1690……）。這是基督徒慶祝基督奧蹟的最終目的。

4. 在舉行禮儀的場所

許多聖堂的建築採十字架形，象徵基督的身體；祭台也象徵基督；舉行彌撒時，祭台間（上）應置放十字架……，都說明與基督奧蹟的關係。

結語

以上所述，希望有助於對禮儀慶典的了解，最後願以本卷首頁的插圖³⁸作為總結。這幅插圖原是第四世紀初羅馬一地下墓穴的壁畫，描述耶穌治癒一位患血漏婦女的事蹟³⁹。它也可用來闡明今天的主題，尤其是聖事慶典（卷二的主要內容）的意義。插圖的前一頁有簡短的說明。

1. 聖經的描述有幾點應注意的：

- (1) 婦人患血漏，醫生束手無策，意指不治之症。象徵有罪的人類。
 - 聽了關於耶穌的傳說，來到人群中：心中燃起希望。
 - 從後面摸了耶穌的衣裳，心想這樣必會得到病癒：信

³⁸ 請見：《天主教教理》，260 頁。

³⁹ 谷五 25~34。

德的行動。

(2) 耶穌覺得有能力從自己身上出去：治病的力量源自基督。

- 耶穌回過頭來，要看那婦人：對病人的關心。

- 耶穌問：誰摸了我的衣裳：表示願意與婦人交談。

(3) 婦人戰戰兢兢，跪伏在耶穌面前：表示謙虛認罪。

- 把實情告訴了耶穌：坦白。

(4) 耶穌說：你的信德救了你：得聖寵的條件。

此敘述也預示禮儀的舉行或聖事慶典的主要意義：聖事禮儀是人與主基督的互動行為，人透過禮儀行動（摸耶穌的衣裳）獲得聖寵（來自耶穌的力量），而與耶穌建立了相識與交往的關係。與耶穌交往也要求一些基本的條件，尤其是信德。

2. 插圖的啓示

插圖將以上文字的敘述藉圖像來表達，它具有對聖事慶典象徵的意義，大家首先可默默注視圖中耶穌和患病婦女的姿態和神情，可能個人有更多的發現。

(1) 耶穌：圖中的重要角色，是站著的（復活的）基督，他的衣裳角被病婦捉著，基督眼睛注視著那位婦女（表示對人類的關懷），伸出手（施予的姿勢），在說：「你的信德救了你，起來罷！」基督是一切聖寵的泉源，他的話具有生命力、創造力、治癒疾病的能力。

(2) 患病的婦女：跪伏在耶穌腳前，眼睛不敢直視耶穌（罪惡感），她代表受原罪創傷的人類，為得到治癒，自己無能為力，只有求助於耶穌基督。

(3) 教會的聖事：

- 聖事延續基督拯救世人所行的事蹟（基督的奧蹟）——基督在世時所完成的工程（1115）。
- 聖事是從始終活著的基督、並賦予生命的身體上「湧

流出來的力量」（1116），為治癒人類罪惡的創傷。

- 聖事是與耶穌相遇⁴⁰。
- 聖事是人與耶穌交談。
- 聖事是透過禮儀（好比耶穌的衣裳）與耶穌接觸，從耶穌獲得生命力。
- 聖事使人分享耶穌的能力、天主性生命。
- 聖事是耶穌垂愛世人的表現。

禮儀中，特別聖事禮儀中，所慶祝的，簡言之，就是耶穌基督，他本身就是奧蹟，是天主的全部計畫的顯示與實施。這奧蹟，實際上是天主深愛世人的奧蹟。耶穌在世時的所作所為（即耶穌基督的奧蹟），無不是為了愛人。天主是愛，在基督身上，我們看到，也體驗到他的愛。「天主這樣愛了世界，竟然賜下了他的獨生子耶穌基督，使凡信他的人，不至喪亡，反而得到永生」⁴¹。如此偉大的愛的奧蹟，不應該時時刻刻，以隆重的禮儀慶祝嗎？

⁴⁰ cf. *Meeting Christ in the Sacraments*, by Colman E. O'Neill O.P., Cork, 1964.

⁴¹ 若三 16。